

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，报告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nxhl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与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贺兰县光明西路仁和巷4号，电话：0951-8061310，电子邮箱：hlxrlj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。2021年，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3908条。1.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共415条，其中就业创业信息55条、公示公告47条、财政预决算及“三公经费”资金信息3条；社保信息86条、财政预决算及“三公经费”资金信息3条；局机关部门动态86条、公示公告29条、财政预决算及“三公经费”资金信息3条、人事信息55条、劳动保障监察仲裁信息48条。2.通过“贺兰人社”

“贺兰就业”官方微信发布信息 990 条，“贺兰人社”“贺兰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”“贺兰就业”官方微博发布信息 2503 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21 年，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制定了《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完善了《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推进、指导和监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。1. 强化公开平台运维。全面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。一是主动将信息公开与重点工作相结合，将重点工作、政务动态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。二是狠抓群众关注较多、反映较强的热点、难点问题进行公开。三是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，积极发布信息、解读政策，宣传人社工作新做法、新成效。2.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。健全网络舆情工作机制，加强投诉举报案件工作力度，畅通举报投诉渠道，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。2021 年，共接收来访投诉案件 213 件，涉及 15551 人 1892.070557 万元，已处理 193 件，结案率 90.6%。办理宁夏网上信访综合管理平台信访投诉 64 件，“12345”投诉咨询 1693 件，人社厅一体化系统 8 件，自治区督办件、信访督办件 67 件，

微博投诉案件受理 11 件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局属各单位、各股室负责人担任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协调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各项重点工作，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强化制度建设。建立和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终考核，层层落实工作任务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和网络媒体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科室主任、分管领导对发布的信息进行审核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进行信息内容研判，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4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
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，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还需进一步细化和完善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政务信息的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展。三是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，公开的形式有待创新，不能完全适应广大人民群众需要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一是进一步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进行认真梳理，将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执法依据、办事程序和相关政府信息作为重点，进一步加强信息的收集、整理和发布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规范性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实用性和便民性。二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范和工作规程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监督保障制度，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

查培训，正确处理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的关系，指导、督促各部门按要求正确公布相关政府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向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。三是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加大人社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公众关注度高、涉及面广的民生信息，主动服务广大人民群众做好就业、社保、仲裁、考试、职称等工作，加大对就业、劳动保障等领域信息的发布和政策解读力度，主动推送应予以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最大限度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持续推进就业创业政策及求职信息公开。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、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、失业保险金申领、求职招聘信息、职业技能培训等内容，通过接待咨询、电话回复、发放宣传彩页等方式，主动会议社会关切。2021年开展线上、线下各类招聘会61场，发放各类宣传材料50000余份。

2. 持续推进社会保险政策公开。及时公开社会保险相关政策，2021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社会保险信息104条，内容涵盖社会保险参保、资格认证、待遇领取等群众和社会关注的热点和焦点问题。同时利用“三进”“10.17扶贫日”“社会保险政策集中宣传日”社保基金安全“警示教育月”等活动，宣传社会保险待遇、财政补贴、丧葬补助、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等政策，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。

3. 持续推进人事人才信息公开。及时公开事业单位人事人才领域重要政策文件，主动发布事业单位招聘、退休批复、职称评审等方面信息 56 条。其中审批 308 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退休工资并办理退休手续，完成 56 名死亡人员丧葬费、抚恤金、遗属生活费审核工作，公开发布 12 条招聘相关信息。

4. 持续推进监察执法信息公开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、劳动保障监察等信息 48 条，及时公开建筑领域劳动用工专项检查和根治欠薪专项活动推进情况，积极维护广大劳动者合法权益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

2021 年，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